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经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内部董事

公司内部董事依据其在公司中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及绩效，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内部董事 2025 年度的报酬均以上一年度的报酬为参考，并根据公司业绩情况，进行相应薪金绩效发放。该薪酬方案经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12 万元（税前）。该薪酬方案经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

公司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职务领取薪酬，不另外就监事职务在公司领取薪酬。2025 年度公司监事的报酬均以上一年度的薪酬为参考，并根据公司业绩情况，进行相应薪金绩效发放。该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以上一年度薪酬为参考，并根据公司业绩情况，并根据公司业绩情况，进行相应薪金绩效发放。

总经理洪卫东先生、副总经理吴红女士、副总经理戴士平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其报酬支付方案按照内部董事报酬支付方案确定。

四、其他规定

1、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按月发放；独立董事薪酬按季度发放。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届次、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人员绩效工资部分视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浮动。

4、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